

关于第一创业基础设施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拟开展重大关联交易的公告

尊敬的委托人：

由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我司”）作为管理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作为托管人的第一创业基础设施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本计划”）于 2022 年 1 月 27 日成立，根据《第一创业基础设施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简称“《管理合同》”）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管理人可运用本计划财产从事关联交易，关联交易包括一般关联交易和重大关联交易”，本计划涉及的关联交易类型包括“本计划财产投资于管理人、管理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含管理人公司的一级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担任管理人的资产管理产品（含公募基金）”。

本集合计划拟近期参与银华绍兴原水水利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为“银华绍兴原水水利 REIT”，基金代码为“180701”）的网上认购。银华绍兴原水水利 REIT 的基金管理人为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简称“银华基金”），银华基金系本计划管理人的其他关联方，本集合计划认购银华绍兴原水水利 REIT 属于开展关联交易。

本集合计划认购“银华绍兴原水水利 REIT”的金额以实际投资获配为准，根据《管理合同》及管理人内控规定，若本集合计划实际投资获配金额超本集合计划资产净值 10%或超过公募基金份额 10%，属于重大关联交易，否则为一般关联交易。

鉴于本集合计划可能开展重大关联交易，为维护投资者利益，管理人将2024年10月16日、2024年10月17日设为临时开放退出日，投资者如不同意本集合计划开展重大关联交易，请于临时开放退出日提出赎回申请，退出本集合计划；投资者如未在临时开放退出日提出赎回申请，视为同意管理人运用本计划财产开展重大关联交易。

特此公告。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十月十五日